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103292024GG0008187（建筑）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伊川县自然资源局

日　　期 2024年05月16日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洛阳林富置业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林富·万海国际广场项目
建设位置	豫港大道与杜康大道交叉口东北角
建设规模	26849.08㎡

坐标图：

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
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正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

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

附件

建设规模	1、5#楼 5F/-1F；总建筑面积 19970.49 m²；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9970.49 m²（商业 19872.23 m²、公厕 98.26 m²）； 2、地下车库-1F(部分)；地下建筑面积 6878.59 m²(核心筒 490.78 m²、机动车库 6180.32 m²、设备房 207.49 m²)；双层车位 153 个、普通车位 435 个，共计 588 个； 3、1-2 项合计总建筑面积 26849.08 m²；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9970.49 m²(商业 19872.23 m²、公厕 98.26 m²)；地下建筑面积 6878.59 m²（核心筒 490.78 m²、机动车库 6180.32 m²、设备房 207.49 m²）。
备注	1、未经规划竣工核实不得进行竣工验收备案及房屋所有权证发放。 2、未征收城市配套费（后置），城市配套费纳入房屋销售价格，不得另外单独收取燃气、热力等费用。

伊川县自然资源局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